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
號

承辦人：李弘文

電話：05-5522087

傳真：5345640

電子信箱：ylhg15106@mail.yunlin.gov.
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荊桐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行二字第11121058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1YB00998_1_20155631145.pdf、111YB00998_2_20155631145.pdf)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業於本(111)年1月11日以衛授疾字第

1110200025號公告修正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

第二級疫情警戒標準及防疫措施裁罰規定」，檢送公告影

本1份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1年1月20日府衛疾字第1110000536號函辦理

(隨函影附)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